

學校設置友善籃框籃球場建議事項

- 一、學校設置友善籃框籃球場，應尊重不同性別及特殊需求學生之個別差異，促進所有學生之平等使用，並由專責人員維護管理及檢視使用情形。
- 二、設置比例：具有三面以上籃球場學校，應至少有一座籃球框(指一個半場)為友善籃框球場。
- 三、標誌及標語：可參考教育部體育署所制訂之樣式(如附件)，自行製作，或納入相關補助計畫中申請經費印製使用。
- 四、課程及活動
 - (一)身心障礙學生之課程安排應依個別化教育計畫(IEP)會議所規劃實施，並提供適應體育教學。
 - (二)活動設計應依學生性別、學習經驗及能力，並考量身心障礙學生之個別特性，適度調整活動內容，以確保所有學生的平等參與。

附件

友善籃框標誌

參考方案一



參考方案二(本標誌受智慧財產權規定之保護，不得任意修改原有設計)



友善籃框標語

尊重差異 平等使用

共融共好 有愛無礙